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潼发改审〔2020〕5号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高肯电站（调峰）恢复生产扩大性维修工程 可行性研究的批复

重庆市潼南区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申请批准高肯电站（调峰电站）恢复生产扩大性维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潼水集团〔2019〕140号）及相关资料收悉，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20年新增建设项目，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有关规定，我委委托重庆永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对你单位委托重庆市水利电力建筑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审核，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高肯电站（调峰）恢复生产扩大性维修工程。
- 二、项目代码：2019-500152-44-01-105828。
- 三、建设地点：潼南区小渡镇。

四、建设性质：改建。

五、项目法人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潼泽环境治理工程有限公司，鲍莉。

六、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代正旭。

七、建设规模及内容：调峰电站装机 2X2000kw，出线电压等级 35kv。本次恢复生产需完成取水口闸门更换；前池清淤；水轮发电机组、调速器扩大性检查维修、损坏部分修复；电气一次、二次设备检查维修及更换；出线电缆更换，桥机及压力容器检测取证等工作。

八、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计划总投资 445.76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347.4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5.27 万元，预备费 33.02 万元。资金来源：业主自筹。

九、建设工期：3 个月。

十、其他要求：

1.严格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 号）开展相关工作；精心组织项目实施，处理好邻避问题；同时，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避免重复建设。

2.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 1 月 7 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 1 月 7 日印发